

施 工 合 同 书

工程名称：田东县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

项目招标编号：E4510002866006852001

发包人：田东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西田东东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8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田东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西田东东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田东县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联合体内部权责协议、合同谈判备忘录）；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
- （4）专用合同条款（含附加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7）其他合同文件。

1.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先者为准。

2.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肆拾伍万捌仟叁佰捌拾陆元柒角陆分（¥ 11458386.76 元）[案涉工程全部价款（包含原工程量清单、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发包人新增施工指令等全部工程内容）最终审计结算总金额，最高不得超过本合同签约总价]。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本项目为联合体项目，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广西田东东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仅提供全过程工程配套管理与协调服务。如对接相关单位、本工程所在村集体，协调周边关系等，不承担建筑实体施工工作，按签约合同总价 2% 计取管理费，管理费（含税）：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玖仟壹佰陆拾柒元柒角叁分（¥ 229167.73 元）；适用税率：1 %。



(2) 全部建筑实体施工工作由施工负责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对应全部建筑安装工程费归实际施工单位所有,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贰拾贰万玖仟贰佰壹拾玖元零叁分(¥11229219.03元);适用税率:9%;其中固定总价部分为10815079.9元,暂估价为50101.69元,暂列金额为364037.44元。

(1)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30%。

(2) 工程付款方式: 合同签章生效后,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进场施工后发包人向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施工过程中, 根据施工进度可支付到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90%;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最高支付至总合同价款的 90%;竣工结算后,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发包人缴纳结算金额的 3%作工程质保金, 发包人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7%。质量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壹年后 15 天内返还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不计利息)。

(3) 承包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银行账户: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 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田东县庆平支行

账 号: 2110601509300080233

联合体单位名称: 广西田东东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田东县支行

账 号: 20613101040018595

4.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项目经理: 邱军。

5. 工程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和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合格要求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联合体内部权责划分: 工程实体施工、质量管控、竣工交付、缺陷维修、质量保修、返工赔偿、安全事故、农民工工资相关全部责任由牵头单位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独立承担; 成员单位广西田东东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仅负责项目协调对接服务, 不承



担工程实体施工及保修维修义务，仅对自身协调服务内容承担责任；发包人就工程质量、保修、施工违约等事项仅向牵头单位主张权利，牵头单位不得以此对抗发包人。

7. 承包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所开挖施工便道等临时工程的，在工程建完后必须给予复垦恢复，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独立完成。

8. 承包人承诺施工过程中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9.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60 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合同签订地址： 田东县，签订日期： 2026 年 7 月 8 日

发包人：（公章）田东县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官海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1022MB1682832H

地址： 田东县平马镇朝阳路1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广西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韦作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02MA5QAMD31H

地址： 田东县金芒大道横山大道交叉口西南面幸福新城第13幢04号

邮政编码： 531500

法定代表人： 韦作贵

委托代理人：

电话： 13877145533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田东县庆平支行

账号： 2110601509300080233

承包人：（公章）广西田东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盛杨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22MAK2RCAAO0L

地址： 田东县平马镇油城路480号南、北面2层208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杨广盛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6-5203869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田东县支行

账号： 20613101040018595

